

# 在巴塘

□ 罗鸿



我们沿着国道318线,驱车翻过苍茫的高原,把雪山、湖泊、牦牛群远远地抛在身后,一路向西追逐着阳光,一直追到了巴塘。

## 阳光下的巴塘

巴塘位于四川省甘孜州西部,自古以来就是从川入藏的必经之地,如今,它更是以开放、包容、热情的姿态,迎接来自世界各地的旅人。

清晨,在啾啾的鸟鸣声中醒来,我从民宿“巴楚林嘎”的窗台往外望去,金光中的巴塘仿若仙境,在视野中缓缓展开。空气里透着清冽甘冽的气息,雪山的味道、果实的芬芳扑面而来。远处的山顶被大团大团的积雪覆盖,与蓝天上几朵闲适的白云仿佛要连在一起,它们反射着阳光的光芒,白得耀眼,让人一时难以分清,哪里是云,哪里是雪。

不远处,巴楚河淙淙流过,阳光铺在粼粼的水面上,仿佛流淌着细碎的金子。河岸边,有藏族同胞正绕着静穆的白塔和康宁寺,虔诚地进行每天的“转塔”“转寺”仪式,他们衣着庄重、神情肃穆,手持佛珠响响地诵经祈福。他们与白塔、古寺一起,被笼上了一层金色光芒。

再看院子里,李树、杏树、樱桃树、苹果树……各种树上都缀着深深浅浅的黄叶,金黄、明黄、黄里透红、黄中带绿,的树叶在清晨的阳光里静默着,色彩缤纷,宛如油画。还有那未采摘完的苹果在枝叶中探出笑脸,不曾被鸟啄啄食完的石榴果朝着天空咧开嘴,就要被阳光和暖风变成葡萄干的几串葡萄晶莹剔透……难怪,这个城市里的鸟雀到冬天也不南飞,有这么温暖的太阳,这么丰裕的果实,一年四季就待在这里吧!

巴塘被称作“小江南”绝非偶然。崇山峻岭中,有这样一处静谧、安详的小城,花红绿树中飘着果香,还有流水穿城而过,怎不让人流连?

穿过阳光下的小巷子,我们去寻找一处“古寨抱石”的景点,还在远处,就被它惊艳得说不出话来。那一棵长在巨石上的大桑树,蓬勃的枝干苍劲有力地刺向天空,挺拔、健硕。它裸露的根须与大石头缠绵地拥抱着,密不可分,难怪得

此名字。古寨树下,两位藏族老阿妈一边晒太阳,一边同我们聊天。其中一位阿妈指着头顶最粗壮的那截树干,慢悠悠地告诉我:“那里是空的,像个小房子一样,我小时候经常躲到那里头玩,后来大人们怕小孩子往里爬不安全,就用石头堵上了。”这棵树见证着老阿妈由天真烂漫的小女孩慢慢变成饱经风霜的老人,几十年光阴转瞬即逝……

我想起先前的《古寨抱石》这首诗中的句子:“悬根盘石奠巴安,半壁西南化紫坛。一瓣馨香凭父老,行人莫作画图看。”每个清晨,这棵沉默的古寨就这样深情地注视着巴塘,看这个阳光下的古老城市怎样蓬勃地生长,怎样以崭新的姿态惊艳每一个来自远方的旅人。

## 章德草原

位于巴塘县的章德草原,是茶洛、列衣、德达三个乡的牧场,被誉为“川西最美的高原草原”。草原长约8公里,宽不到两公里。我们到那儿时,草已枯黄,唯有一条清澈的小河在草原上静静地流淌。河岸边覆盖着一层薄薄的冰块,在蓝色天幕的映照下泛着微光。从车里走出,眼前的草原仿佛一条铺开的狭长地毯,向我们的左右延伸。此刻,我们都幻想着能无拘无束地奔跑、呐喊,或是骑上一匹骏马,潇洒地甩着皮鞭,吆喝成群的牛羊去往水草丰美的地方……

然而,牧人们已经收拾了帐篷,带走了牛羊,往日在水边嬉戏的野鸭、黑颈鹤也都隐秘地藏起了行踪,只留下蜜一般的阳光,洒遍辽阔的草原。

空气里弥漫着浓郁的硫磺气息,远近各有几处温泉冒着雾气。那眼眼泪泪往外涌出泉水,我们还未靠近,便感到热浪滚滚,蒸气逼人。在都市里,我们常常

在人造的温泉泳池消磨时光,此时面对这么多天然的泉眼却手足无措,好半天还傻傻地站着,以为自己看花了眼。

我举起手机,将镜头对准四周的群山。群山中,最壮美、神奇的山峰就是扎金甲博神山。相传格萨尔王和王后巡察人间时,经过这里,被章德大草原上的湖光山色所吸引,于是双双化作山峰,与草原长年相守。有意思的是,在章德草原上的任何一个角度,都能看到扎金甲博神山的身影,我们不得不为大自然的奇妙而叹服。

黄昏将至,周遭静谧。同行的几位摄影师都已经支好三脚架,调好了焦距,大抵甚至举着相机匍匐在地……我知道,他们正在等待落日。为了捕捉落日的余晖,许多摄影师无数次来到这里,每一次,他们都能找到不同的视角,把令人震撼的美景传递给更多的人。

落日熔金、暮云合璧,此时的扎金甲博神山仿佛被金光笼上一层面纱,金碧辉煌,神秘圣洁,那光芒把周围云彩也染上了一层灿然的金色。

## “团结包子”

那种圆胖形状、象征民族团结的包子,您品尝过吗?在巴塘,我们遇见了这种“团结包子”,一桌人没有吃完一个,当然,不是因为它不好吃,而是它实在太大了,足足占据了整个蒸格那么大的盘子。

那天,我们在一家藏餐馆坐定,等待美食上桌。我对菜单上的“团结包子”充满好奇心,向服务员提出可否去看看怎么做的,原本担心她会拒绝我,哪知她热情地告诉我:“感兴趣的都可以来看,我们这里的女子都会做。”

来到宽敞的厨房,我看到一位藏族

姑娘正在揉面。旁边有切好的土豆片、芹菜节,一起搁在大盆里,黄绿搭配,色彩清新,撒上调料粉后,仿佛缀上了橙红的小花。

姑娘转身去炒制排骨,那排骨在油锅里翻转,没有任何佐料,只散发出排骨本真的肉香。大概是火候到了,她拿了一个大勺舀出排骨,把它们浇在装着土豆、芹菜的大盆里,只听得“哧”的一声,肉香菜香瞬间混合在一起。

姑娘又把揉好的面团擀成薄薄的面皮状,铺进蒸格里。接下来,她开始搅拌馅料,让排骨和土豆、芹菜充分混合。她把拌好的馅料码在面皮周边,又在面皮中间掏出一个圆洞,把中间的面皮往外搭,又把外边的面皮往里扣,循环一圈后,一个圆胖形状的“团结包子”就做好了。整个过程行云流水,一气呵成。姑娘笑道:“放进蒸笼蒸上30分钟就可以出锅了。”

翘首企盼,热气腾腾的“团结包子”终于摆上桌了,浓郁的香气顿时弥漫在房间里。我们一边吃,一边赞叹,每个人都吃得嘴角流油……

做包子款待贵宾,这在巴塘有着悠久的历史。巴塘自古以来商贾云集,这里的口味就有了兼收并蓄的特点。陕西、河南商人带来了面食,加上本地人的琢磨,就做成了以土豆与猪肉或者排骨混合做馅的包子。

1950年,因为解放军的到来,巴塘的“团结包子”由此诞生,并留下一段军民鱼水情深的佳话。这年6月,18军先遣支队到达巴塘,受到当地各族人民的热烈欢迎。按照习俗,大家就要蒸肉包子来款待解放军,但如果像过去那样一个一个地做包子,要做到什么时候才能做完,又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蒸熟啊?这个难题并没有难倒聪明的巴塘人,他们把馅料包在一个大包子里,一个蒸笼蒸一个包子,一个包子够10多人同时吃。人手不够、时间不够的难题就这样轻松地解决了。重要的是,大家发现,这个包子的味道实在太美了!

离开巴塘时,我们的鼻尖上似乎还回旋着“团结包子”的诱人香气,独特而醇厚……

# 羌寨的阳光

□ 吴微



冬季的阳光暖暖地照在身上,感觉春天在不远处正悄悄撬开寒冷的壳,一点一点地注入生机,灰色调的冬景也柔和了许多。我来到四川理县的桃坪乡,迫不及待地走进了具有藏羌风情的桃坪羌寨。迎面是新建的羌寨门坊,上面装饰有羌族人心目中神圣的羊图腾。巨大的羊首,红绸缠挂,彩灯拱顶,从高高的门楣上俯观众生。镶嵌石头和木质的碉柱,气势宏大,造型古朴,象征着尚武的羌民族不惧强敌,抵御外寇保护家园的众志成城之心,令人心生敬仰。

进到老寨子,页岩片石筑就的楼房矗立,如同沧桑老人的脸,布满坚硬的线条;屋顶参差的木椽像桅杆一样,表皮的光鲜蒙上了风雨的痕迹;门梁上的包谷、辣椒拉长了日影……然后是一道深邃的巷子。突然钻进黑暗,我触摸到石壁的冰凉,一种压抑感在逼窄的空间造成小小的恐慌,一种神秘感又让人兴奋莫名。我打开手机电筒,照亮了紧张、曲折、幽暗、迷宫一般的巷道,经过三弯两

拐后,钻进一户人家,我看见一只用羊皮制成的手鼓,还有坎肩。击打鼓面,声音浑厚,手工羌绣艳丽精致。最不可思议的是密如蛛网的地下水,穿房过户,水声哗哗,却无法找到水源。这在旱干早少雨的河谷,实在是一大奇事。

桃坪羌寨最有名的是杨家大院,原是当地土司的住宅,也是老羌寨的中心,家有72间房和地下迷宫。土司的后裔杨先生带我进入地下迷宫,可以听见响亮的流水声,盖住水口的两块青石板下面,有调节全寨子灌溉和家用水流的机关。继续前行,来到一个光线昏暗的房间里,只见四处都有门,老杨说这里的门各有通往别处,有的是陷阱,再到一道低矮的门前,若想进入,不论你出身高贵或贫贱,都必须俯首弯腰。房间里的楼梯,高低起伏。有的墙壁开有漏斗状的小窗户,阳光可直照进房间,若从里向外瞭望,目力可达两里。

走进老杨家的厅堂,赫然出现一个大火塘,这里是家庭供奉祖先、起居伙

食、议事聚集的中心。火塘的上方是可移动的木框,可以烘制腊肉。火塘的边上竖有两根十多米高的圆木,支撑着整个土司家的建筑重心,也支撑起全寨子最好的风水。

爬上几道楼梯,又是一间比较亮敞的房间,这里的门槛有几种,过去接待来客会因其不同的身份而打开不同的门。空间变幻层出不穷,让人眼花缭乱。登上碉楼最高处,整个羌寨尽收眼底,辨次栉比的房屋,以主体建筑为中心,呈放射状林立错落,间有碉楼突起,很是威风肃穆。羌寨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汉代,据说羌人修建碉楼,不用吊墨线就可直建垒砌,材料取自土石,墙缝之间石片错位,垂直的鱼脊竖于其中,用以防震,而户户相连,加固了整体的抗冲击力,分散了震波。桃坪羌寨曾历经三次大地震,迄今屹立不倒,其坚固程度可想而知。

羌寨既是防御也是进攻的堡垒,楼的顶端搭建有瞭望楼,有烽火台,有射

击孔,有快速传递消息的机关。楼内能存储粮食和水,即使关闭了碉楼,楼内的人也可生存很长时间。

羌寨是羌人智慧的结晶。桃坪羌寨古建筑群,被誉为“羌族建筑艺术活化石”和“神秘东方古堡”,这颗古人类文明璀璨的明珠,至今星光闪烁,让人迷恋。

在高山峡谷经历了千年的艰苦开拓,羌族和中原农耕民族一样,都对安定富足寄予了最朴素的愿望,家里的粮粮柜上,都张贴着一个上下倒写的“有”字,寓意天有地有你有我有全都有;家家大门上挂着包谷、红辣椒,表示五谷丰登,日子红红火火。夏季来桃坪的话,整个羌寨被温情的绿簇拥,天高云淡,风和日丽。青石小曲曲曲款款,载着游人在林荫掩映中通向田野深处……

离去时,我在阳光中回眸,桃坪羌寨缩小成一座立体的关隘,里面用心凝聚的团结、家与家共济的欢娱苦乐石磨的和谐,在桃坪羌寨完成了纯粹的统一。



# 梦中的棕榈树

□ 陈俊

小时候的我,有一年冬天,在巴山腹地一个叫兰花沟的U形谷地里爬涉。雪花纷纷地落,谷地三厚的梯田均被老天爷盖上了一床厚厚的雪铺盖,梯田之上有些瓦房,也盖上了雪被子,但屋顶冒烟的地方,却扣着个破盆,被熏得黑不溜秋,很是难看。我得上到梁,回到外婆家,屋里肯定暖和,因为有火炉,还有外婆的烘笼子。

从谷口往外,过王家场河后往左拐,上一道缓坡,就是外婆家。谷外同样是大雪,但可以看到雪被下的林脚,那里面富含树木脱落物——水青桐的坚果,我们简称椴子,水青桐枯叶,我们简称木叶儿,铜红色的,最好引火,但比不过松毛。

林子里有许多马尾松,落在地上的松毛,像掉在地上的辫子。这片松林出头,有几棵棕榈树,我们叫它棕甲子树。我觉得我们的乡人就是高明,叫棕甲子树好,从植物分类学上看,小到了种。棕榈树,那是多大的一个科啊,里面多少树啊,作扇子的蒲葵,可以吃的槟榔,椰子,还有海枣头,还有什么董棕、王棕、丝棕的,统统可以叫棕榈。

而棕甲子树就是指生长在蜀地的这一种。李时珍早在《本草纲目》里详细辨识过:“棕榈,川、广甚多,江南亦种之,最难栽。初生叶如白芨叶;高二三尺则木端数叶大如扇,上耸,四裂歧裂,其茎三棱,四时不凋。其干正直无枝,近叶处有皮裹之,每长一层即为一节。干身亦黑,皆筋络,宜为钟杵,亦可旋为器物。可织衣、帽、褥、椅之属,大为时利。每岁必刈三割之,否则树死,或不长也……”

因为它是单子叶植物,所以像玉米水稻样,主茎上直接生叶。

“叶似新蒲绿,身如乱锦缠。任君千度剥,意气自冲天。”这是唐代诗人徐中雅写的。

宋代梅尧臣也写过《咏宋中道宅棕榈》:

青青棕榈树,散叶如车轮。 青藤交紫髯,岁剥岂非仁。 用以覆雕甍,何惮克厥身。 今植公侯第,爱惜知几春。 完之固不长,只与莽本均。 幸当敦园吏,披割见日新。 是能去窘束,始得物理尊。

外婆与舅舅把棕榈当成宝贝。它的花可以吃,外婆他们也不叫它棕花,而是叫棕鱼,花通常还没开出来,就被摘下,剥开它的苞叶,那些花就像一条三条黄鱼籽儿,把它掰碎,在清水里漂两三天,每天换几次水,然后煮熟,煮好后还漂在水里,吃时捞出,细细切了,和点腊肉炒,很好吃。

没有腊肉,也可以选择另外的方法做,一是可以和泡萝卜炒,二是可以和腌菜炒,泡菜和腌菜是巴山人家常备之物,一年四季从未缺过。舅舅们喜欢刚它的棕。别的不说,先垫两片在鞋子里,脚立时温暖起来,就像东北的乌拉草。家里好多器物也都有它,缝成口袋装种子,吊在房柱上,老鼠就没法偷吃,做成垫子,随便往地上、石头上铺一铺,就可舒舒服服地坐下。

学校里的课桌是没有抽屉的,我们就摘下棕叶,把开裂成剑形的小叶撕下,接长,沿桌框绕毛线一样地绕出一层平面,就可以放书和本子了。

棕叶是天然的绳索,农村拴、捆东西时,大人吩咐道:“那娃儿,快去摘几匹棕叶子来。撕破了,细的捆蔬菜,捆鸡鸭。这样捆好的鸡和鸭要上场上卖,也就放到用两片茎叶编制成的棕叶筐里,看那些顶着红冠坐在里面的鸡公母鸡,脚漏下去,头伸出来,惊恐不安地东瞅西望的,让人觉得比坐在轿子里的新娘子还好看。

我这样回味着,终于走到了棕榈跟前,棕叶上铺满了雪花,使它看起来格外漂亮洒脱。抚摸着棕榈,心念着外婆,忽然地,我仿佛进入到了棕花里,像一只毛毛虫。

外婆家终于到了,三九寒天的冬夜,我的梦中充满了暖意。

那是个炎热的夏天,我六岁。一天中午,妈妈从镇上赶集回来,用手甩掉额上的汗珠,从背篋里依次取出用草包裹好的镰刀、扫把和一袋苹果。最后,像变戏法似的竟取出一条小黑狗。

“卖扫把的人没有零钱找补,就用这狗抵的,三毛钱。”她歇口气又说,“以后让它看家,你负责照顾。”我高兴得差点晕过去,这可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呀!

小家伙碗口那么大,在妈妈手里缩成一个小团,四条短腿在空中划呀划,奶声奶气地叫。它太小了,放在地上打起翅,站都站不稳,小尾巴颤抖得厉害。我爱怜地把它抱在怀里,摸摸它的小脑袋,小鼻子湿漉漉的。

“三毛钱买的,就叫你三毛吧。”我轻轻戳了戳它耷拉的小耳朵,一双黑葡萄的眼睛圆溜溜地转,没有表示反对意见。

我找来一个鞋盒给它当小床,选了一个花边小碗,米饭里和了一丁点猪油和盐。把三毛抱进小床,把碗也拿到床上,它闻了闻,竟然不吃。整个下午,我都看守着,怕大公鸡啄它,一有靠近就毫不客气地撵走。

下午,它总算吃了点米饭,这下我放心了。到了晚上,窗外下着雨,我把它和它的床一起搬进房间里,用

一张手绢当凉被,轻轻盖在它身上。到了半夜,一个响雷把我惊醒,隐约听到房间里有闷声闷气的叫声。我开了灯,走过去,看见三毛正无助地站在盒子里。我一把把它抱起,紧紧地贴在怀里,在房间里走来走去,轻轻抚摸它,用身体温暖它。直到雷声远去,才轻轻把它放回小床上。

一周后,三毛不大愿意一天到晚呆在纸盒里,想出来时就叫唤,纸盒太高,它还没有能力自己爬出来。我听懂了它的语言,就把它抱出来。它也不敢乱跑,我在哪它就在哪。我读书写作业,它就呆在我脚边安安静静地睡觉,把下巴搁在我的脚背上,十分乖巧。

三毛的最大优点是不挑食,长得快,三个月就有七八斤重,胖嘟嘟的。那时,电视上正热播《警犬卡尔》,每晚一集。我太着迷这部电视剧了,好想把它也训练成卡尔那样聪明和威猛。如果那样,我去上学,就可以帮我叼书包,要是能驮着我去上学那才叫绝呢。

于是乎,每天一写完作业,我便把三毛带到屋外的田地里训练。夏天的稻谷丰收后,田地里除了几个稻草堆,空空荡荡。首先训练它钻圈。我用稻草编成个圆圈,在它面前晃动,放得很低,并发出命令:“跳起来,钻过



# 我的三毛

□ 陈立

去!”可它用鼻子嗅嗅稻草圈就跳开了,我又追着它发命令,它还是老一套,死活就是不跳不钻。重复了几次之后,我有点生气了,它还一脸无辜的样子。

钻圈可能太难了,那就训练直立、握手、抱前腿等这些简单的动作吧。可是真正训练起来,它还是一点都不买账,简直要气死我了。我怒气冲冲,拿着一根稻草追着它打,它就围着稻草堆转圈,东躲西藏地跑,还一脸得意,以为和我在玩捉迷藏的游戏呢!跑着跑着,看见低飞的蜻蜓,就追着去了。

我气极了,蹲在田边假装着小花小草,一声不响。它急冲冲跑过来,用前爪抱住我的裤腿,又咬我的鞋子,用舌头舔我的手指,见我还不理它,就在地面上打滚或咬着尾巴转圈跑,扮各种滑稽样,把我逗乐为止。

三毛怕洗澡。我把它抱进澡盆里,放水,然后打上肥皂泡,搓一搓,揉一揉,最后用一截水管冲洗干净。

出澡盆,它的身子就使劲左右摇摆,抖落身上的水花。这时它总是想溜走,我就用一只手把它摀住,另一只手用柔软的干布把湿毛慢慢揩干。一年后,它成年了。我上学回来,老远它就跑来迎接我,我就把书包往它脖子上套几圈,让它帮我背书包。它很乐意做这件事,摇头摆尾的,像个绅士。一旦跑起来就像一阵黑旋风,对于一岁七八岁的女孩来说真是力大无穷呀!有时候,它安静地嗅田野边一朵小花,其神态像个懂生活的艺术家。

爸爸说,要用链子把三毛拴起来,外出伤了人就不得了。于是,就用一条链子把它拴在了院坝里。刚开始几天,它很不习惯,一边嚎叫着,一边把脖子使劲地往地上扣想摆脱链子,可是于事无济。我轻轻抚摸它的头,安慰它:“你要乖乖的,要听话!”它有些委屈地往我怀里钻,发出极不情愿的应和声。

妈妈说,三毛是条看家好狗。它

从不偷懒,耳朵敏锐,只要有人路过我家篱笆墙外,哪怕发出一点点的响,它就立刻大叫,长长的链子从铁绳东滑到西,发出震耳欲聋的哗啦啦声。其凶悍的样子好像要吃人,村子里的人都怕它三分,纷纷绕道而行。

那些年,村里人家老丢东西,尤其是要过年的时候。而我们家里什么也没有丢失过。一天,家里来了一位远房亲戚,是爸爸的表弟。父母很热情,做了一桌子好饭菜招待。表弟身形高大魁梧,说话声如洪钟,说家身承包了十几亩果园,现在果园里的梨子、苹果快丰收了,晚上总有人去偷,想买两条凶猛的狗帮他看果园。父母听了,非常慷慨,当即说要三毛送给表叔。我一听,不同意送走三毛,就哀求妈妈。可是妈妈说爸爸已经决定了。

晚饭后,爸爸妈妈和表叔一起把三毛装进一个麻袋里,像捆柴一样捆紧,把它的嘴巴用布条缠紧,把麻袋口子也拴得死死的。爸爸说:“连夜载回去吧,这样它就不识路了。”表叔推着自行车走了。我看到三毛在车座后面的麻袋里挣扎,却无能为力。

我以为再也不能见到三毛了。哪知第三天下午,它竟奇迹般地回来了。起先是在篱笆墙外叫了几声,我听着耳熟跑出去,它要从篱笆墙上翻进

来,正艰难地尝试。我拉开门,它大叫着蹿到我面前,欢天喜地地直扑向我,它全身脏脏,肚子干瘪,脸上有几道新的血痕。我抱住它,喜极而泣,用额头亲它。它嗷嗷地叫,眼神凄迷,试图想告诉我它在回来的路上所有的经历。我心疼极了,再也不要意把它送走。父母想了一夜,只好妥协,不再提送走三毛的事。

直到有一天,它误食了一只有毒老鼠。那是个寒冷的冬天,天蒙蒙亮,它突然发出异样的嚎叫。我跑去时,它躺在地上口吐白沫。妈妈用白糖水喂它试试。它在它的碗里放了白糖,清水,用筷子搅了搅,端到它嘴边。它不吃,我就把它的嘴上扒开,把糖水一勺一勺地灌下去。它的嘴里发出沉闷凄厉的呜呜声,其状惨不忍睹。到了中午,我再去看看它,它的眼角流出泪,朝我翻白眼,已经没有声音了。我摸摸它的头,听任眼泪流下来。

天擦黑时,三毛死了。

在竹林里,我一边哭,一边挖了一个很大很深的坑,把三毛埋了。多年以后,我每次回老家,总要在小竹林里走走,眼前还会浮现三毛蹦蹦跳跳的可爱的影子。前不久,与几个朋友在一家火锅店聚会,有人问我为何不不吃狗肉,我当时不知说什么好。